

证券代码：836228

证券简称：新阳特纤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鸿阳科技一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
- 会议主持人：叶兆清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的情形。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董事王欣因外地办公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 3000 万元，期限为 3 年。该笔贷款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叶兆清同志及叶小波同志做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鸿阳科技党员活动中心召开 2024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